

债券简称：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

债券代码：111100.SZ/2080385.IB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变更审计机构事项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五年三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年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蜀道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本次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审计机构为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独立于公司，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康华表审（2024）A44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根据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 2024-2025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选聘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国资评价〔2024〕45 号）要求，为确保财务决算工作的顺利完成，蜀道集团对 2024 年和 2025 年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进行了选聘，目前正在推进相关协议签署工作，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二）新任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经营范围：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

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执业资格和诚信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本市场执业基本信息备案。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无正在进行的重大被诉经济案件，无被立案调查的情形，无尚未完成的重大被执行案件，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蜀道集团已公示 2024 年和 2025 年财务决算审计机构选聘的中标人，正在推进相关协议签署工作。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其他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合法合规性

本次变更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约定。

（五）变更生效日期、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本次变更审计机构事项自蜀道集团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之日起生效。

三、影响分析

上述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海通证券作为“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

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
变更审计机构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